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汤西种鸡场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验收意见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27日在项目所在地组织召开了“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汤西种鸡场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行验收会。现场验收检查组成员有建设单位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技术咨询单位广东长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广东精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及专业技术专家。验收检查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项目建设和运营期环保工作的落实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汤西种鸡场改扩建项目位于广东省梅州市丰顺县汤西镇双鹿村，于2020年10月委托广州蔚清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汤西种鸡场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1年11月10日，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以丰环审〔2021〕26号《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汤西种鸡场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表》对该报告书进行批复。本项目于2021年11月开工建设，于2023年1月完工并开始调试生产，实际总投资16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300万元。全场设计生产规模为种鸡常年存栏量40万羽，年产种鸡苗5600万羽。本项目于2023年6月2日变更了排污许可登记表（登记编号：91441423747090067Y002X）目前，本项目各项配套的环保设施已调试完毕，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二、工程变更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地址、建设内容及规模均与环评核准的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汤西种鸡场改扩建项目在工程的建设中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施工期和试生产期间能落实环评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污染处理设施正常运行，落实了环保责任，落实了清洁生产要求。

1、废水：采用“固液分离+A/O+混凝/絮凝沉淀+消毒杀菌”工艺处理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2、废气：使用生物除臭剂、干清粪、加强通风、绿化吸收等措施减少鸡舍恶臭；通过添加除臭剂、加强通风、加强周边绿化减少鸡粪堆放区废气；通过

设置挡雨棚、密闭污水收集池、喷洒除臭剂和加强绿化等措施减少污水处理站恶臭。

3、噪声：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更换老旧设备，将噪声较大设备设置在设备房内，设备间设置隔声垫，场界种植乔木林或是绿化带，日常加强对设备的检修与维护，合理布置生产设备，高噪声源远离保护目标。

4、固体废物：采用干清粪清理鸡粪，病死鸡经无害化生物降解机无害化处理后，与鸡粪、饲料残渣、污水处理站污泥沉渣一起交由有机肥公司综合利用；饲料包装物由饲料供应厂回收利用；弃蛋、死胚蛋、光蛋、毛蛋、部分二级苗交由鄞城良沅饲料销售有限公司综合利用；防疫医疗废物严格依照有关规定分类收集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梅州金川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统一处置；生活垃圾、羽毛等清扫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四、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根据检测结果，本项目养殖废水和生活污水经过收集管道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废水的排放能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旱地作物标准，以及《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613-2009）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水污染物最高允许日均排放标准。

2、废气：根据检测结果，本项目通过实施合理布设鸡舍、污水处理站除臭和鸡粪暂存区除臭等措施后，无组织废气中氨、硫化氢排放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中场界新扩改建二级标准，臭气浓度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613-2009）中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食堂油烟排放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标准限值。

3、噪声：根据检测结果，本项目通过从声源上、传播途径上和平面布置上采取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1类标准。

4、固体废物：本项目采用干清粪清理鸡粪，病死鸡、死胚蛋和蛋壳经无害化生物降解机无害化处理后，与鸡粪、饲料残渣、污水处理站污泥沉渣一起交由有机肥公司综合利用；饲料包装物由饲料供应厂回收利用；防疫医疗废物严格依照有关规定分类收集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梅州金川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统一处置；生活垃圾、羽毛等清扫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

处理。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本项目各污染物的排放达到国家标准，验收资料齐全，符合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一致同意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汤西种鸡场改扩建项目环保设施通过验收。

六、建议和要求

1、加强环境保护设施的日常管理及维护工作，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定期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自行监测。

2、严格做好固体废物管理工作，妥善处理处置各类固体废物，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危险废物管理的有关规定。

3、完善固体废物处置协议以及医疗废物暂存间标识，建立相关环保管理台账。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要求，将本项目验收组意见、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检查组要求的补充说明等相关材料在公司公示栏和公众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的期限不得少于 20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当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同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报送相关信息，并接受监督检查。建设单位应当将验收报告以及其他档案资料存档备查。



附件：《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汤西种鸡场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现场验收成员名单》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汤西种鸡场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现场验收成员名单

2023年8月21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钟信生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主任	1890504022	
陈国祥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场长	13539144826	
李仕康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四级环保员	13549196349	
李跃林	揭阳市揭江生态环境监测站	高工	1382386265	
符彪	揭阳市丰顺县环境监测站	高工	13750549656	
李秋聪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执法分局	高工	15007535752	
李小明	广东长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18038555584	
曾学福	广东长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718147245	
刘美娟	广东长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	13549132204	
罗强	广东翰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8998706919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